

協進會就《2015年施政報告》的回應

香港失明人協進會是由視障人士組成的自助組織，以促進視障人士的「平等、機會、獨立」為宗旨，一直關注視障人士平等參與社會事務的權益，致力倡導建立無障礙、共融的社會環境。

今年《施政報告》在視障人士的政策上交白卷，本會表示非常失望。

香港政府年年盈餘，卻未有為視障學生提供適當的配套，特別缺乏對推行電子書的支援，就此，我們呼籲政府為本會的「無障礙電子學習支援計劃」提供長期的資助，從而令更多閱讀殘障學生可以獲得支援。此外，本會特別關注視障學生參與高等教育的情況，一直促請政府制訂統一的大專院校融合教育政策，我們曾建議政府為視障大專生設立學習支援基金，提供經濟資助。雖然是次報告提出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大專學生提供現金津貼」，但於未有上述津貼的金額及申請資格等詳細資料，本會未能判斷其能否對傷殘學生作出適當的支援。

對於視障人士的就業問題，是次報告指政府將「推行措施，確保殘疾人士在投考政府職位時，與其他應徵者一樣享有平等機會」，本會對政府以此作為新的施政措施表示驚訝及不能理解。事實上，香港政府早於三十多年前已訂立《公務員敍用委員會條例》，規管政府職位的遴選機制。此外，《殘疾歧視條例》於1995年已訂立，而平等機會委員會亦於1996年成立，此等均為確保殘疾人士不受歧視的措施。本會認為政府以舊有機制包裝成新的施政措施，反映其缺乏決心解決殘疾人士的就業問題。本會強調政府應進一步訂立「招聘指標」，長遠推行「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度」，以解決殘疾人士就業不足的問題。

本會促請政府當局認清殘疾人士議題並非單純的社會福利議題，而是公民權利的議題。當視障人士在教育 and 就業方面均得不到充份支援時，共融的社會環境根本無從說起。《殘疾人權利公約》適用於香港，政府有積極的責任為殘疾人士提供適當的配套，協助其投入社會生活各個環節，盡展所長。

香港失明人協進會

2015年1月14日